



最美
时光

愿得时光 In time with you 不始犹

暖风
十里

Works
作品

网络连载五年经久不衰
令千万网友心动不已的温暖甜文

《如果坠落时也有星光》畅销后【暖风十里】甜蜜记录

季离夏 & 沈修 / 偷偷靠近的单纯时光
不是年少时的每一段感情都像开始那么好

治愈《你好，旧时光》的遗憾
媲美《最美遇见你》的暖萌

随书
附送
“回忆小时光”
唯美明信片5张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
花山文艺出版社

In time
with you

愿得时光 不负扰

暖风
十里
Works
作品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愿得时光不轻扰 / 暖风十里著. —石家庄: 花山文艺出版社, 2014. 5

ISBN 978-7-5511-1883-5

I. ①愿… II. ①暖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067348号

书 名: 愿得时光不轻扰

著 者: 暖风十里

策划统筹: 张采鑫

特约编辑: 伍 利

责任编辑: 董 舸

责任校对: 齐 欣

封面设计: 张 晗

内文设计: 李雅静

美术编辑: 许宝坤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 050061)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)

销售热线: 0311-88643221/29/35/26

传 真: 0311-88643225

印 刷: 湖南翰林文化商务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9×1194 1/32

印 张: 9.5

字 数: 270千字

版 次: 2014年8月第1版

2014年8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511-1883-5

定 价: 24.8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暖风十里



自2008年开始创作便深受读者关注和喜爱。清灵淡雅的文风，干净舒适的文字，成为时下网文领域的一缕清风。

已出版作品：

《如果坠落时也有星光》

暖风十里微博：

<http://weibo.com/u/1917332683>

更多作者信息请关注杂志《星星花》《萌出没》，微博请@大鱼文学。

责任编辑：董 舸
美术编辑：许宝坤
责任校对：齐 欣
特约编辑：伍 利
封面设计：张 晗
封面插画：三 乖



Contents

记得当时年纪小	Chapter · 1	002
最是无忧少年时	Chapter · 2	025
小荷才露尖尖角	Chapter · 3	056

084	Chapter · 4	谁家少年足风流
115	Chapter · 5	吾家有女初长成
142	Chapter · 6	绿树浓荫夏日长





Content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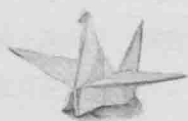
多情却被无情恼	Chapter · 7	171
况是青春日将暮	Chapter · 8	201
只许庭花与月知	Chapter · 9	230

259	[Chapter · 10	秋去春来花月改
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

289	[番	外 / 愿得时光不轻扰
-----	----	-------------

295	[后	记 / 守着阳光守着你
-----	----	-------------





你是一树一树的花开
是燕在梁间呢喃
你是爱，是暖，是希望
你是人间的四月天

——林徽因

1

季离夏和沈修有血仇。

季离夏心情不佳，她站在全身镜前，恶狠狠地瞪着左眉上方的纱布。幸好这纱布不是包在眼睛上，否则她就成动画片里独眼的海盗船长了。她用手轻轻按按伤处，还有点痛……她不禁又腹诽道——

“沈修是猪！还是猪里最笨的那一头！”

可那头猪并没有在眼前，没法让她用眼神凌迟。所以，她愤恨地瞪向阳台上刚晾的白色连衣裙。夜幕下，白得通透的裙摆边缘还在不断滴水……

就在几个小时前，这条白裙子的前襟被血染成了浅红色。季离夏还未发育成熟的小脑，依稀还记得血在白色布料上涸成花的模样。

她又叹了口气，皱眉回想起今天下午发生在教学楼走廊上的惨案。

小学生下午只有两节课，课后有半个小时的大扫除时间。今天，季离夏不用值日，却也没有立即回家，反而在教学楼里四处乱窜。

她刚过完生日，穿着奶奶给买的崭新的白色连衣裙，嘚瑟万分。闹着闹着，她追着一个女生回到了四楼，她们的教室在最里边，眼看着“猎物”飞快地朝教室跑去，季离夏诡笑一声，加快速度追过去……

意外，就在那一刻发生了。

不知道男生们在闹些什么，总之，季离夏看着一个熟悉的人影从教室前

门飞跑出来，身后跟着另外几个拿着扫帚的男生时，她第一时间幸灾乐祸地咧开了嘴。

这样的情绪让她忽视了眼前的状况，她在奔跑中，对面的人也在跑，两个人都没有慢下来的意思。对方似乎也看见了她，下意识地往旁边让，但同一时间，她也往同一方向偏了偏……

就好比同一跑道上两个相对奔跑的人，同时换到了另一跑道，他们相撞的结果仍旧没有得到改变。季离夏急急地刹住脚步，但她的身子还是不受控制地朝对方撞去。

几年后，季离夏在物理课上学到了“惯性”这个词语，她恍然大悟地对沈修说：“原来当时没有躲开是因为惯性。”再几年后，她又看着自己眉头上的疤痕，喃喃自语：“我们之间有多少事情仅仅是因为惯性呢？”

然而这一刻，她撞上去之前只看见他吃惊地张大了嘴，随后就感觉左眉上方传来一阵疼痛。两人一起倒下去时，她怒不择言地大吼：“沈修！你是瞎子吗？不看路啊！”

被她扑倒在地的男孩子还微张着嘴，身边嬉闹的同学全都僵在原地，表情怪异地看着她。季离夏挣扎着站起来，口里还不忘说道：“我要告诉你爷爷奶奶，说你又欺负我……怎么头这么晕啊？”

季离夏低头看见白色连衣裙的前襟处有一点两点红色，左眉上方又传来一阵痛意。她后知后觉地用手去碰，摸到黏湿的液体，拿到眼前一看，脸色猛地一白，手掌上赫然是一抹血。

她晕血！

于是，季离夏只来得及瞪一眼沈修，就又倒在了他身上。周围一片惊呼，沈修小心地托着她的身子，大声冲同学们喊：“去找老师啊！”

再醒来，季离夏已经躺在医院里，奶奶第一个走过来，又气又心疼地握紧她的手说：“小祖宗，看你以后还调不调皮！现在缝了几针好了！”

缝针？季离夏不由自主地敛了敛眉，却扯动了伤口，忍不住痛呼一声。

爷爷也过来拉着她另一只手，笑得和蔼，拍拍她的头说：“别乱动，过几天才能拆线，幸好没伤到眼睛……唉，你和阿修怎么闹的？”

说到害她受伤的人，季离夏的无名火又起，她四处看了看，没有寻到这罪魁祸首，便咬牙切齿地说：“都是沈修的错！谁让他不看路的！”

“一个巴掌拍不响！阿修被他爷爷带回家，估计正受训呢。”听了奶奶的话，季离夏心里涌起一股特别的满足感，想象着沈修低头挨骂的样子，伤口好像没那么痛了。

“别偷笑了……”奶奶又轻叹道，“唉，你们怎么这么不小心，疯闹也有个限度吧，我和你爷爷看到你裙子上全是血都吓坏了。你爸爸妈妈把你放在我们这儿，要出事了，我可不好交代。”

“爸爸是您的儿子，哪里敢说您什么。”咕哝完这句，季离夏乖巧地抱着奶奶的手臂，撒娇道，“奶奶，我今天可不可以不练琴？我都受伤了。”

奶奶轻哼一声：“你伤的又不是手。”

“可我头疼……”季离夏按住太阳穴，“哎呀哎呀”地叫，“真疼真疼！”边说边偷瞄奶奶的表情。

季奶奶哭笑不得地看了看她眉头的纱布，点了点头，又抵不住心疼地说：“看你下次还莽不莽撞！幸好阿修比你高了一大截，牙齿只磕在你眉毛上，要直接撞到你眼睛上，如何是好！”

季离夏这才知道她眉毛上的伤口，是因为当时沈修惊愕恐慌得张大了嘴，坚硬的牙齿带着冲力直接撞上了她的眉峰，磕出了一条几厘米的口子。

这样的受伤方式，太丢人了！

从回忆里清醒过来，季离夏理好头发，焦虑地想，如果留下疤痕怎么办？脑海里想起电视剧中毁容的人，季离夏打了个冷战，她不要变成丑八怪！

正想着，奶奶在外面叫道：“小茶，阿修来看你了。”

终于来了！季离夏哼了一声，冲门外大喊：“不见！”

“小茶”是季离夏的乳名，是爷爷最先叫的。后来登记户口时，爸爸妈

妈却认为她在离夏天很近的4月出生，所以叫了季离夏。她可一点也不喜欢这别扭的名字。

季离夏……再加一个字，不就是寄人篱下吗？当时还在襁褓中的她根本不知道，将伴随自己一生的名字就这样被定了，于是后来每每提起都很不满，嚷着改名字也不是一次两次了。

转回心思，又听奶奶在外面无奈地责备道：“你这孩子！”又对来客说，“她不懂事，你们别见怪。”

“没关系，没关系，都是阿修不好。”

是沈爷爷的声音。

季离夏面露喜色，对着镜子又练习了下表情，慢吞吞地开门，低头走出去。她掀了掀眼皮，看到沈爷爷正和奶奶说着话，在高大的沈爷爷身后，站着面无表情的沈修。见她出来，沈修下意识地朝前跨了步，犹带稚气的脸庞闪过一丝内疚和担心。

“沈爷爷好。”季离夏细声细气地问好。沈爷爷平日里最疼她了，她装得越可怜越好，让沈爷爷好好地教训教训沈修！

果然……沈爷爷见到她刘海下的纱布，又见她这样低落，当即又瞪了沈修一眼，严肃地说：“去！给小茶道歉。”

季离夏抬头挺胸地看着沈修，沈修动了动嘴唇，眼睛停在她的伤口处，轻轻地说：“对不起。”

季离夏几近无声地哼了哼，对着沈爷爷绽开笑容，走过去挤开沈修，拉住沈爷爷大而粗糙的手掌，嘟着嘴说：“今天缝伤口时好痛好痛。”

奶奶不赞同地看了季离夏一眼，季离夏当没看见，缝伤口时她根本是晕着的，又打了局部麻醉，哪里会感受到痛，她这样说，不过是要增加沈修的内疚感和罪恶感。当然，也增加沈爷爷对沈修的怒气。

沈爷爷心疼地弯下身来，笑着说：“让我们小茶痛了，我一定会好好教训阿修的，以后如果他再欺负你，你就来告诉我！”

季离夏用力点点头，看了一眼站在旁边皱眉的沈修，骄傲地仰起了头。

送走沈爷爷，看了一会儿电视，季离夏回到房间爬上床准备睡觉。这时，房门被轻轻地推开了，她侧躺在床上看着沈修小心翼翼地走了进来，便恶声恶气地开口：“你怎么进来的？”

“季奶奶让我进来的……”沈修边说边走近她，站在床边俯视她。

季离夏一言不发地瞪着他，冷冷地说：“你来负荆请罪吗？”“负荆请罪”是季离夏新学到的成语，现下就用了出来，但她仔细看看沈修，他哪里有负荆？

她撇撇嘴，又说：“你出去，我要睡觉。”但是沈修只是看着她，或者说，看着她眉峰上的纱布，慢慢地问：“真的很痛吗？”

“当然很痛！”季离夏点头，坐起身来和他对视，撇着嘴说，“你来试试就知道了。”

沈修伸出小手碰了碰她的伤口，又孩子气地凑过去在纱布上轻轻吹了几口气，笑着说：“不痛不痛……”

季离夏眨眨眼睛，有湿意流转。她抓过一旁的枕头，狠狠地砸在沈修头上，委屈地说：“长那么高干什么？跑那么快干什么？牙齿长那么硬干什么？”

沈修躲避不及，挨了几下，见她没有再打的意思了，也跟着坐上床，握住她的手说：“对不起，我不是故意的，不知道你突然跑过来，我想停但没停下来……”

季离夏习惯性地又哼了一声，抽出手说：“今天护士阿姨说可能要留疤，你害我变成丑八怪了！”

“真的吗？”沈修惊愕地问，眉宇间也有些担忧，大概也觉得留疤是很恐怖的事。

季离夏重重点头：“要是我变成丑八怪，就全是你的错！”

沈修忍不住捏捏她光滑的脸颊，笑着说：“要真那样，我会负责的。”年幼的他虽不知道负责是什么，但平日听电视里老有人这样安慰别人，想来是很好的话吧。

季离夏不以为意地说：“谁稀罕！而且我也不相信你说的话。”

沈修立马急了，伸出小指说：“你不信，那我们拉钩！”

季离夏看了他一会儿，才慢吞吞地很不情愿地伸出小指钩住他的小指，轻按住他的拇指，手掌一转，握住了他的手。

这一系列动作完成后，沈修傻乎乎地笑起来，好像得了什么好处似的……季离夏也在笑，但她心里想的是另一件事，她松开沈修的手，趾高气扬地说：“今天我受伤了，没做作业，你去帮我做了吧！”

“好！”沈修拍拍手跳下床，熟练地从季离夏的书包里拿出作业本，坐在书桌前认真地写起来。季离夏趴在床上偷笑两声，好似偷到腥的小猫。

沈修帮她做完功课，收拾好课本回头，季离夏已经被睡神召唤进了梦乡。他给她盖好被子，又看了看她眉毛上的纱布，再次皱起了眉。季奶奶说她是被他的牙齿磕伤了，他下意识地把手指伸进嘴里，用力一咬，痛得他立马甩开了手。

她是不是更痛呢？还流了那么多血……这样想着，沈修更觉得自己对不起季离夏，心想如果她明天要他帮着做功课，他也会答应的。

2

第二天一早，沈修如往常一样去叫季离夏上学，给他开门的却是许久未见的季叔叔。

季翔见是沈修，笑得很和蔼：“小茶还在吃饭，阿修你先进来坐一会儿。”

沈修心里有些疑惑，却也只是垂着眼应声进了屋。

季叔叔突然出现，不会是听说他伤了季离夏专门来找他算账的吧？

怀着如此忐忑的心情，沈修看了一眼饭桌旁的季离夏，毫不意外地看见她也冷着脸。

季离夏瞪了沈修一眼，一口气喝掉牛奶，拿起椅子上的书包往外走。沈修叹口气跟上她，季翔在后面嘱咐季离夏注意伤口，上课听话，不要打闹以

免伤口裂开，放学早点回家……季离夏像是没听到似的直直出了门，沈修帮忙应下来，还没多说什么，就听季离夏在前面不耐烦地叫他。

沈修对季翔说了再见，在拐角处追上季离夏，皱眉说：“你又这样。”

季离夏冷哼了一声，表示她乐意。沈修用手指弹弹她的额头，惹得她痛呼着捂住根本没碰到的伤处，沈修笑笑，对上她装出来的盛满疼痛的双眼说道：“季叔叔好不容易来一次呢。”

“谁稀罕他来！这次他也不是专门来看我的……”说到后面，季离夏没了声，低着头寻着一颗小石子边走边踢。

沈修一时无言，沉默了一会儿，才开玩笑似的说：“能见到总是好的，我爸爸还不来看我呢。”

季离夏扭头看了他一眼，咬咬嘴唇，低声说：“对不起。”

她难得的恭顺逗笑了沈修，他拍拍她的头，无所谓地说：“走吧！”

季离夏看着大步往前走的沈修，皱皱鼻子，觉得这一刻的他很像大人，大人一样的表情，大人一样安抚她，大人一样掩饰自己对亲人的想念。

季离夏早就认识沈修。沈修比她大半岁，是爸爸同事兼好友沈中天的儿子。季翔和沈中天也是自小就认识，父母都是这个县上中学的老师，两个人后来都成了地质工作者，长年累月在外地奔波，有了孩子后，却又不舍得放弃外地的研究工作就此安定下来。

季离夏五岁前，和沈修一样，跟着父母在各地暂住，幼儿园上了好几个，没一个超过半年，到了适学年龄，父母便将他们都送回老家，和爷爷奶奶一起生活。

他们和父母相处的时间很少，只有过年或者暑假，她和沈修才回到B市的家里和父母过一段时间。

很小的时候，季离夏总是天真地问妈妈，为什么爸爸妈妈总有那么多的工作，为什么她不能回B市的学校念书，得到的答案五花八门，只是结果一直没有得到改变。

她慢慢长大后，有了些别扭的小情绪。爸爸妈妈偶尔来看她，她心里其实是很开心的，脸上却总是冷冰冰的。这次爸爸也是工作顺便经过就来看她，谁知遇上她受伤，昨天半夜醒来见床前坐着爸爸，她委屈地扑进他怀里哭了好久。但早上又变了脸，也难怪沈修说她。

可怜的沈修……这学期都快结束了，沈叔叔和沈阿姨还没来看过他呢。第一节语文课上，季离夏频频往后看，想捕捉到沈修伤心难过的表情，但后者一直认真地看着黑板，根本没有异常。

季离夏握着铅笔在草稿本上写了几个今天新学的汉字，老成地叹口气，难道沈修就不想沈叔叔吗？她今天就是想到爸爸马上又要离开，才不开心的。

课间，季离夏趴在课桌上算着日子，爸爸好像说要接她回市里读初中，那还得等两年哪。她伸出两根手指，又一根一根地弯曲，很容易的事情……但时间毕竟不依着她心里期盼的速度走，要么太快要么太慢。

季离夏额头上的伤口愈合后，留下了一条肉粉色的疤痕，浅浅地缀在眉峰上，不细看是不会发现的。但她还是不依不饶地找沈修闹了一场，押着他做了几天的作业和清洁值日，把他的零钱罐打破，买了许多雪糕来吃，并且靠着一流的撒娇功夫，成功说服了爷爷奶奶，好几天都没碰钢琴。

后来再想起，这几乎是她最后一次彻彻底底地欺负沈修，从那之后，慢慢结束了无忧无虑、横冲直撞、肆无忌惮的童年。

某天的回家路上，她惯常地扭头看沈修，竟只能看见他的下颌线条了。她嚷嚷着阿修你为什么一夜之间长这么高，当然只得到一个白眼。然而，似乎就在那一瞬间，她领会了“光阴似箭”这个成语。

3

事实上，让季离夏产生危机感的，不只是沈修噌噌往上长的身高，还有沈修突然好起来的人缘。课间来向沈修请教数学题的女生越来越多，偶尔季

离夏上厕所回来，自己的座位已被某个女生霸占。

更要命的是，他们每天回家的路上，季离夏总感觉身后有人跟着，天马行空的她最初边在脑袋里构想着警匪片里跟踪绑架的镜头，边神秘兮兮地拉着沈修快步往家走，后来才发现，跟在后面的不过是碰巧和他们“同路”的同班女同学。

班上的同学懵懂的好感和对美好事物的欲望却已经开始苏醒。脑子转不过来的季离夏，终于忍不住在某天早读课带着茫然的表情问同桌胡雪梅：

“为什么最近沈修这么受欢迎？”

胡雪梅奇怪地看了她一眼，然后示意她靠过来。季离夏也很配合地低着头瞄了眼四周，确定隔墙无耳后才靠过去。

然而，胡雪梅的回答却让她大跌……呃，她那时还没有眼镜，跌的是她手中的钢笔。

“难道你不觉得沈修长得很好看吗？”

当天下午，季离夏坐在教室窗台上看着拿着扫帚帮她做清洁值日的沈修时，脑袋里还在回响胡雪梅的这句话。

好看？沈修？

这两个好像完全无关的词语，瞬间被打上死结送到了季离夏眼前，她托着下巴仔细研究起来。

此时正是秋季，他穿着深色的连帽衫，因为在拖地，袖子撸了起来，一直弓着身子的侧脸是比旁边的男同学好看了那么一点，拖完一个走道后站起身来擦汗，嗯，是比旁边的男同学高一点、瘦一点……这就是好看吗？

“你发什么呆呢？”原本在几米开外的人突然出现在她面前。

季离夏大叫一声，手往后一撑，身子险些跌出窗外。沈修冷着脸把她从窗台拉下来，数落道：“我帮你打扫卫生，你居然在这里发呆？”

“呵呵——”季离夏第一次心虚起来，讨好似的推着他往那边走，嘴里嚷着，“辛苦了辛苦了，还剩最后一点，完了我们就回家！”

沈修也不会真和她计较，嘱咐她去收拾书包，提着拖把走去了另一边。

季离夏却又被打击了，以前沈修都主动帮她搞卫生，从来没有抱怨过。

果然，他这样受欢迎是不行的！

那天在电视里学的那句俗语怎么说来着？对……翅膀硬了就想飞了。现在在翅膀硬了的人就是沈修！而让他翅膀硬了的人，无疑就是胡雪梅说的那些觉得沈修好看的人！当下季离夏就决定要讨厌那些女生，心里把人默默过了一遍，想着以后再也不借作业给她们抄了，虽然她的好些作业也是从沈修那里抄过来的。

虽然如此，回家的路上，季离夏还是忍不住问沈修：“阿修，你是不是也喜欢好看的人？”

沈修随意地接了句：“当然啊，谁不喜欢好看的人？”

季离夏皱皱眉头，上前拉住他的手臂，苦闷地问：“那你觉得我好看吗？”

……

一阵沉默后，沈修弹弹她的额头：“你真是莫名其妙。”

对于这明显敷衍的话，季离夏当然不满，一路上都撇着嘴迈着慢吞吞的步子以示不满。沈修走出好长一截后，才发现身边的人已经落后了，回头冲她喊：“还不快点？你练琴的时间快到了，你不是想挨骂吧？”

季离夏一拍脑门，快步跟上去，低声埋怨：“都是你害的！”

沈修大笑，大步跟在小跑的某人身边，心想刚才她果然是不正常。

季离夏想起奶奶的无敌唠叨功，早把好看不好看抛去一边了，只想赶快回去练好琴吃晚饭。当然，她也浑然不觉，她在沈修面前的绝对权威已经岌岌可危。

在新近对沈修抱有亲切同学情谊的人中，有一个女生格外显眼，那便是他们的班长大人刘菁。

刘菁爸爸是县教委的，学校的老师对她都十分照顾，班长一做就从一年级做到了六年级。但刘菁本人有些傲气，仗着家里的背景和自身成绩的优